

新时代 新征程 专刊

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笔谈

弘扬教育家精神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江苏省人民政府副省长 赵岩

2023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首次提出中国特有的教育家精神,从理想信念、道德情操、育人智慧、躬耕态度、仁爱之心、弘道追求六个方面作出深刻阐述,赋予了新时代人民教师崇高使命,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和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江苏历来崇文重教、名家辈出,陶行知、黄炎培、陈鹤琴、斯霞等众多教育名家勤勉敬业的奉献精神、躬身垂范的榜样力量,造就了一代又一代江苏教育人,成为教育家精神谱系的重要来源。迈入新时代,江苏教师队伍建设和发展有了长足发展,现有专任教师超百万,教师学历层次、教育教学质量持续提升,涌现出全国教书育人楷模杨瑞清、李吉林等一大批模范教师,入选“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54个。在2022年国家教学成果评比中,江苏获奖206项,占全国的10.3%、居全国第一,实现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特等奖全覆盖。

总书记对江苏教育深切关怀、殷切期待,提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把青少年培养成为拥有‘四个自信’的孩子”等重大要求。教师是立教之本、兴教之源。江苏将牢记总书记关于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的重要指示,把教师队伍建设和发展放在江苏经济社会发展全局、教育强国建设大局中来把握,将教育家精神融入教师队伍建设和引领全省百万教师增强“强国建设、教育何为”历史使命感,激励全省广大教师成为学生为学、为事、为人的“大先生”,以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支撑教育强省根基,为江苏在教育强国建设中“走在前、做示范”提供有力支撑。

一是突出立德树

务。总书记把“具有心有大我、至诚报国的理想信念”放在了教育家精神内涵的首位。弘扬和践行教育家精神,江苏毫不动摇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始终把加强教师队伍政治引领摆在首位,推动全省教师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胸怀“国之大者”,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初心使命,把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贯穿教书育人全过程,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造就更多可堪大用、能担重任的栋梁之才。

二是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总书记强调,“教师的职业特性决定了教师必须是道德高尚的人”。弘扬和践行教育家精神,江苏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厚植“言为士则、行为世范”丰厚土壤,要求教师率先垂范、身体力行,以独特的人格魅力、高尚的道德情操来影响学生。落实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教取职工准入查询和从业禁止制度,在全国率先制定《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实施细则》,促进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规范化、法治化。继承发扬陶行知等老一辈江苏教育家“捧着一颗心来,不带半根草去”的精神,持续开展“江苏教师年度人物”“四有好教师团队”等先进典型宣传,引导广大教师勤修“乐教爱生、甘于奉献的仁爱之心”。

三是狠抓教书育人第一能力。“启智”是教师的基本职责,“润心”则是教育教化功能的独特体现。弘扬和践行教育家精神,江苏坚持“高素质专业化”重大定位,坚持教师职前职后一体化培养,持续提升广大教师启智润心、因材施教的能力本领。推动职业院校聚焦主业,鼓励支持高水平综合大学举办师范教育,让优秀的人才培养更优

秀的人。深入实施新时代中小学教师名家名校长培养计划,构建省、市、县、校四级教师专业发展支持体系,推动广大教师持续升华教育理念、创新教学方法、尊重学生个性,努力让每个学生都有人生出彩的机会。

四是培养汇聚人才第一资源。总书记在今年全国两会期间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时,要求江苏深化科技体制、教育体制、人才体制改革,打通束缚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堵点卡点。弘扬和践行教育家精神,江苏坚持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推进,发挥高等教育龙头作用,在人才引进培育上下功夫、善作为。围绕传统产业升级、新兴产业壮大、未来产业培育,支持卓越工程师学院、创新研究院建设,着力培养青年科学家、卓越工程师,为发展新质生产力提供人才支撑。持续完善“长江学者奖励计划”“江苏特聘教授计划”等高校高层次人才引育留用机制,以“胸怀天下、用文化人”的精神聚天下英才而用之,有效利用世界一流教育资源和创新要素,更好发挥江苏对区域乃至全国发展的辐射带动作用。

五是激活深化改革第一动力。弘扬和践行教育家精神,需要科学的评价、充分的保障和宽松的环境。江苏坚持优化教师管理和资源配置,加大待遇保障力度,助力优秀教师成长为教育家,营造全社会尊师重教浓厚氛围。深入推进义务教育教师队伍“县管校聘”改革,支持高校依法采取多元化聘用方式选人用人。持续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坚决破除“五唯”,形成注重能力、实绩和贡献的鲜明导向。维护教师合法权益,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支持教师积极管教,维护师道尊严。健全义务教育阶段绩效工资长效联动机制,吸引更多优秀人才热心从教、长期从教。

以教育家精神引领教育强国建设的广东实践

广东省委常委、省人民政府副省长 王曦

强国必先强教,强教必先强师。广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家精神的重要论述,着力将教育家精神融入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和发展,坚持优先谋划、优先发展、优先保障,以强师之策厚植人才培养、科技创新沃土,奋力在教育强国建设新征程中作出广东贡献,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弘扬教育家精神,必须增强做好新时代教师工作的使命感与责任感。总书记关于教育家精神的精神阐述,拓展了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体现了涵育担当民族复兴大任时代新人的迫切需要,是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的重大成果。弘扬教育家精神,是引领广大教育工作者坚定理想信念、增强教书育人使命感和责任感的重要契机,是做好新时代教师工作的目标方向。广东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教育,坚持把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和发展作为最重要的基础工作抓实抓好。2023年教师节以来,广东组织开展了学习贯彻教育家精神的主题宣讲和系列座谈,并通过专家撰文、选树典范等形式推动教育家精神的系统化、常态化学习。2024年新年伊始,广东省委、省政府以一号文件出台加快教育强省建设的意见,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把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部署实施“新强师工程”等八大工程,明确提出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提升教师躬耕教坛新境界。

弘扬教育家精神,必须不断深化新时代教师管理制度改革创新。广东是教育大省,拥有各级各类教师166万余人,这既是推动教育强省建设的重要保障,也对教师

队伍高质量发展提出现实挑战。党的十八大以来,广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大力推进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和发展。坚持改革、开放、创新“三大动力”,持续深入推进教师管理制度改革,破解教师队伍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深化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统筹教师配置和管理,不断优化教师队伍结构,推动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健全职业院校教师管理制度,推动职业院校教师与企业工程技术人员、高技能人才双向流动。深化教师职称制度改革,建立健全分级管理服务机制,畅通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渠道,向高校下放教师职称评审权,树立以“破五唯”为导向的职称制度和评价标准。创新教师资格管理制度,探索港澳台居民在内地申请中小学教师资格政策。

弘扬教育家精神,必须高标准推进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和发展。广东立足改革开放前沿,着眼教育高质量发展,教师队伍建设和发展应有更高的理想追求、目标任务、素养要求,以深入实施“新强师工程”为抓手,健全“三大体系”,强化教师思想政治引领,高标准提升教师能力,营造尊师重教良好氛围。始终把党的建设放在首位,将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到每个教师党支部,实施“双带头人”和“双培养”机制,力争让每一位党支部书记和党员骨干教师都成为党建引领、业务示范的标兵。严格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把教育家精神融入师德规范,创新师德教育方式,推行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严把教师师德关。将教育家精神纳入各级

各类教师培养培训体系,融入教师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提升全过程。积极推进广东“新师范”建设,加大对师范院校和师范专业支持力度,夯实教师培养基石,优化优秀师资供给模式。升级省中小学“百万人才培养工程”、“四名”工作室建设及省级高层次人才项目等发展支持平台,构建教育家型教师队伍成长支持体系。推动省域内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持续实施“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对口帮扶”机制,持续提升全省教师专业素质能力。常抓不懈地提高教师地位待遇,营造教育家成长优良生态,弘扬尊师重教社会风尚。压实各级党委政府主体责任,不断提升教师政治地位、社会地位和职业地位,吸引和稳定优秀人才长期从教、终身从教。完善以“南粤优秀教师”为主的教师荣誉表彰体系,组织颁发乡村教师从教20年荣誉证书,建立新入职教师宣誓制度等,切实增强教师职业的荣誉感、成就感,激发教师成长内驱力和职业自豪感,使教育家精神成为广大教师的自觉追求。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教育、科技、人才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今年初,广东召开全省高质量发展大会,吹响了建设现代化新广东的新一轮冲锋号。推动产业科技创新,发展新质生产力,关键在于畅通教育、科技、人才的良性循环。教师作为教育工作的中坚力量,既是教育强国的重要资源,也是科技强国的重要支撑。接下来,广东将持续深入学习贯彻总书记关于教育家精神的重要论述,把弘扬和践行教育家精神融入教师队伍建设和发展的全过程各方面,持续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以教育家精神引领云南教师队伍高质量发展

云南省委常委、省委统战部部长,省人民政府副省长 张礼礼

云南践行以教育家精神引领教师队伍建设和发展,把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作为基本要求,建设有师德、有责任、有情怀、有水平的教师队伍,营造尊师重教社会风尚,以云岭教师之强支撑云南教育之强。

突出政治引领,在涵养师德师风中弘扬教育家精神。云南持续强化政治建设,不断锤炼广大教师忠诚于党的教育事业的品格,牢固树立“躬耕教坛、强国有我”的志向和抱负。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家精神的重要指示有机融入到主题教育中,组织开展师德师风集中学习教育,并纳入各级各类教师职前培养、资格准入、入职培训及日常管理的整个过程。制定实施《云南省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实施细则(试行)》,建立健全教取职工准入查询制度,组织开展师德师风专项整治行动,将师德师风建设作为学校工作考核和办学质量评估的重要指标。加强思政工作队伍建设,连续15年举办高校思政课教师教学比赛,连续3年开展中小学班主任和思政课教师基本功展示交流活动,多措并举推进思政教师“大学习、大培训、大练兵、大比武”。

突出立德树人在厚植教育情怀中弘扬教育家精神。云南坚持增强广大教师立德树人的责任感,做有情怀、有温度的好老师、大先生。充分激发班主任在控辍保学中的重要作用,全省15.5万名班主任强化家校社联动,确保了全省控辍保学实现动态清零。实施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关爱工程,建立教师与留守儿童“一对一”精准帮扶机制,组织万名党员挂联万人、万师访万家,2024

年寒假组织教师上门家访10万人次,做到每个孩子都有人管、都有关心、都有关爱,不仅关注他们的生活、学习,更加关注孩子们的心理、健康、亲情关爱,弥补家庭教育的缺失。

突出专业发展,在提升执教能力中弘扬教育家精神。云南坚持能力由育师开始,持续提升教师综合素质和专业素养,增强教书育人的能力和水平。聚焦书记校长队伍建设,以政治能力提升为重点,连续10年组织高校书记校长培训班,全面推进基础教育校长培训,全面推进基础教育学校校长职级制改革,组织“万名校长培训班”,5年培训1万名优秀校长。聚焦教师专业素质提升,统筹推进国家、省、州(市)、县(市、区)、学校5级培训体系,每5年开展一轮教师全员培训。省级实施“义务教育青年教师培训计划”,5年培训3万名青年教师;各州(市)、县(市、区)和学校通过乡村教师培训、团队研修、送教下乡等项目,每年培训中小学幼儿园教师10万人次。建立“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小学期制”,着力破解教取职工培训工学矛盾。聚焦示范引领,构建基础教育“三级三类”(省、市、县三级,教学名师、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三类)教师人才阶梯式发展体系,全省组建名师名校长工作室1941个,遴选2个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入选“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9个。

突出机制创新,在激发躬耕态度中弘扬教育家精神。云南坚持把教师作为教育发展的第一资源,多措并举持续优化教师管理和资源配置,激发广大教师积极投身教书育人事业热情。抓好教师补充,统一中小学各学段教取职工编制标准,建立全省事业编制周转池制度,实现中小学教取工

编制总量达标。每年统筹安排1600余个培养名额实施地方优师专项与省级公费师范生项目。创新机制优化资源,推动高校教师、校外院校、校企互聘兼职,支持高校外聘教师1.2万人次,全面推行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分类分层实施“银龄教师”行动,吸引更多优秀退休人才从教。推进体育美育浸润行动计划,选派两批共2600名体育美育专业高校毕业生,到教育发展相对薄弱地区支教。统筹实施教育人才“组团式”帮扶、教育部直属高校托管帮扶、“省管校用”对口帮扶、省属高校托管帮扶、州(市)内优质普通高中托管帮扶“五个一批”帮扶模式,实现了高中县域托管帮扶、三级及以下公办普通高中帮扶“两个全覆盖”。

突出保障激励,在强化尊师重教中弘扬教育家精神。云南坚持营造尊师重教良好风尚,出台强师计划,为教育家精神落地生根创造优良环境。落实实施教育优先发展,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教育高质量发展大会,实施教育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明确从2023年起3年内新增省级教育投入300亿元,倡导领导干部当好“编外校长”,实实在在帮学校和教师解难题、办实事,形成了“五级书记抓教育,党政同责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强化教师工资保障,在高校实施“1+N”绩效工资总量核定,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政策。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差别化政策实现原集中连片特困县全覆盖,惠及9500多所乡村教师的14万名教师。增强教师荣誉感,省委、省政府每年隆重举行教师节表彰活动,2018年以来,每年奖励500名教龄20年以上的优秀乡村教师每人10万元,激励广大教师坚守三尺讲台、潜心教书育人。

培养懂青海爱青海兴青海的教育家型教师

青海省人民政府副省长 杨志文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教育大计,教师为本。习近平总书记立足新时代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创造性提出中国特有的教育家精神,赋予新时代人民教师更加崇高的使命,为高标准推进实施教育强国战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注入了更加强大的精神动力。立足新时代新征程,加快建设现代化新青海、实现共同富裕的根本之计、长久之策仍然在教育。归根结底需要锻造一支新时代扎根高原、矢志教育、懂青海、爱青海、兴青海的教育家型教师队伍。

坚持筑牢新时代扎根高原矢志教育的教育家精神思想根基。

一是夯实“心有大我、至诚报国”的理想信念根基。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引导广大教师不断加深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强化“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政治自觉,正确处理“大我”与“小我”的关系,主动将个人理想追求融入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教育强国梦,矢志扎根高原、奉献青海、投身教育,自觉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二是夯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思想实践根基。坚持把学校作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的主阵地,切实以增进共同性为前提和方向,进一步深化民族团结进步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全面推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引导广大师生牢固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不断增强对中华民族命运共同体的认知、认同和归属,有形有感有效践行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三是夯实“学为人师、行为世范”的师德师风根基。着力健全教育、宣

传、考核、监督与激励相结合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在资格认定、教师招聘、职称评审、岗位聘用、年度考核、评优评先、表彰奖励等工作中严格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教育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真正成为学生为学、为事、为人示范的新时代“大先生”。

巩固拓展新时代躬耕教坛立德树人的教育家精神培育路径。

一是强化师范教育固本培元。有高质量的师范教育,才会有更多高素质教师、高水平人才。严格以教育家精神为标尺,围绕师德师风建设、高素质教师培养,进一步修订完善师范院校建设标准和师范类专业办学标准,推动师范教育更具前瞻性和针对性,强化师范招生源头管理,精准实施乡村学校短缺学科教师培养计划、省级公费师范生培养计划等,构建协同开放共享的师范教育体系,全面提升师范生教书育人能力。二是强化教师培训引领成长。以名师名校长培养计划为引领,将教育家精神作为各级各类教师培养培训体系的重点内容,积极构建省域内教师成长发展体系,探索教育家精神与教育教学改革的深度融合,进一步建立健全分层分类、阶梯式教师成长发展体系以及教师培训质量评价体系,构建具有青海特色的教师培养模式,大力培养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教师队伍。三是强化教育援青赋能增效。充分借助对口支援和东西部协作省市的优质资源,进一步巩固完善高校对口支援机制,拓展推进职业教育和基础教育组团式帮扶机制,建立“请进来”“走出去”工作机制,通过强化教师业务培训、选派支教、挂职锻炼以及共享优质教育教学资源等方式,促进学习发达地区

和先进学校管理育人方面的经验做法,从而提升一批学校、带出一批教师、培养一批教研骨干。

厚植营造新时代尊师重教重道的教育家精神社会氛围。

一是进一步优化完善教师职业发展环境。持续完善和优化教师队伍建设的各项政策和措施,鼓励各级党委政府因地制宜出台支持补贴政策文件,切实保障和推动教师队伍高质量发展。进一步调整完善各级各类教师职称评价标准,建立符合教师岗位特点的评价指标体系,深化薪酬制度改革,充分激发教师队伍的整体活力。按照“越往基层、越是艰苦、待遇越高”的原则,落实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政策,加强农村牧区教师周转房建设,不断提升艰苦边远地区教师待遇保障水平。二是进一步构建完善教师表彰激励机制。细化完善省级教师表彰奖励办法及实施细则。在全省范围内广泛开展“教育家精神在青海”系列活动,讲好青海故事,体现青海特色,强化榜样引领,选树一批师德高尚、师风严谨、师能突出的名师名校长以及乡村教师典型,打造一批践行教育家精神示范团队和样板学校。鼓励各级党委政府、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以各种形式,对优秀教师进行表彰奖励。三是进一步保障落实教师工资待遇。依法规范落实教师工资待遇、年度体检、津贴补贴、重大疾病救助制度,以及优秀教师外出疗养制度等有关待遇保障。聚焦社会事务加重教育负担问题,规范清理各类督查检查评比考核、社会事务进校园、抽调借用教师等事项,狠抓精简各类报表填报、调研统计工作,切实清理影响教育教学活动的不合理负担,进一步营造宽松、宁静的校园氛围和教育教学环境,确保教师潜心教书、静心育人。